

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配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配的股权登记日前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过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3年12月31日，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283,004,381.81元，其中2023年度归属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为80,825,271.76元。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及董事会决议，公司2023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向普通股股东分配2023年度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00元（含税）。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的权利。因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将不参与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截至2024年3月31日，公司总股本136,613,184股，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1,599,775股后的股本135,013,409股为基数，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67,506,704.5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2023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比例为83.52%。

2.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 2023 年度经营和利润情况，综合考虑公司日常经营、后续发展的资金需要以及对股东的回报，制定了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利润分配方案中现金分红金额占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体现了公司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的重视，保障了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意该议案提交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审议决策机制完备、分配标准明晰，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全体监事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盈利情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

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4 日